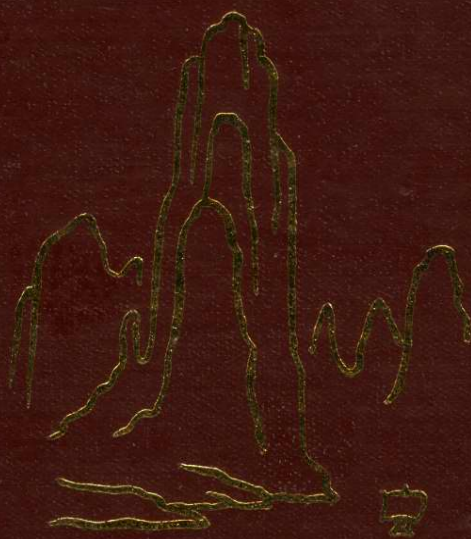


016683

广西壮族自治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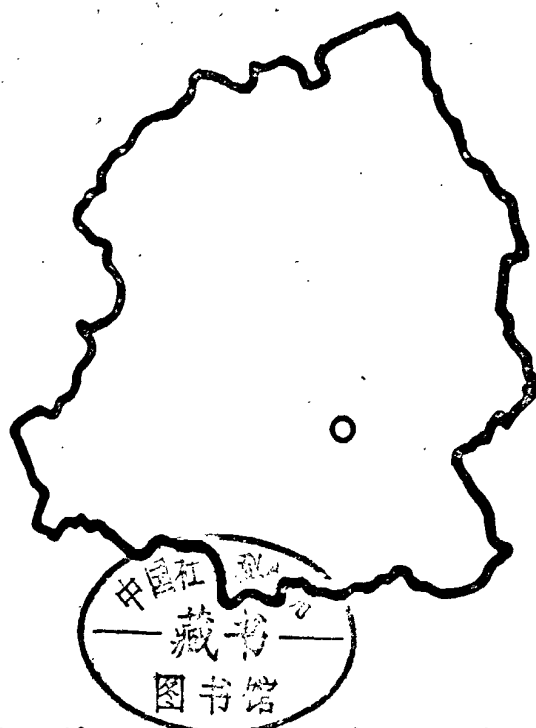
阳朔县地名志



阳朔县人民政府编

广西壮族自治区
GUANGXIZHUANGZUZIZHIQU
阳朔县地名志
YANGSHUOXIAN DIMINGZHI

(内部资料)



阳朔县人民政府编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

阳朔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行《阳朔县地名志》的通知

(不另行文)

地名，是人类历史的产物。它随着历史的发展而不断发展与改变。由于历史的变换更替，给我县地名带来了不少问题。有的重名或一名多写；有的含意不好，用字不当或用土俗字；有的地图上名称与实地不符。特别是“十年动乱”期间，大搞地名“一片红”，更增加了地名的混乱。对社会主义建设和人民日常生活，带来了许多不便。根据国务院国发（1979）305号文件和自治区有关文件精神，我县于1981年成立了地名委员会，并于1982年元月至9月进行历史上第一次全面的地名普查，整理出比较完整的地名普查成果资料。接着对地名普查成果进行了全面的核查、考证、补充，编写出《阳朔县地名志》，经县人民政府审核，批准印行。

《阳朔县地名志》对继承我县地名历史遗产，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有着重要意义。它反映了我县历史、民族、经济、文化状况，是一本具有法定性的工具书，是国家地名资料档案的一部分。今后凡使用我县地名，必须以县地名志为准。

阳朔县人民政府

一九八三年七月二十五日

2

前 言

《阳朔县地名志》是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地名委员会的统一布置，在本县地名普查成果资料的基础上编写而成，是一本重要的工具书。

中共阳朔县委、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对本书编写工作非常重视，县政府领导分工副县长唐锡兴同志主管这一工作。在县地名委员会办公室人员的基础上，加强了力量，组成《阳朔县地名志》编写班子，于1982年10月初开始工作，11月底完成送审稿，经1983年元月自治区在我县召开的地名工作会议鉴定，7月交付排印。

本书编写时，对地名普查成果中的1305条地名（不含废村），全面进行复核，另外增加了部分风景点、名胜古迹、自然地理实体地名47条，共收入地名1352条。农、林、水、工业、交通、文化、教育、卫生等部门及各公社（镇）的有关资料，均经有关单位核实；人口、户数、耕地面积、粮食产量等数据均采自1981年年报，只作了个别校正；林业数据采自1979年林业普查资料；水文资料由阳朔水文站提供。

本书按地名工作要求，对不是独立存在、没有方位意义的地名，一般不收入，如驻阳朔镇及各圩镇的县、社直属单位绝大部分没有收入。已建地名卡片的废村名未收入正文，另列表附后。

本书正文采取条目分述形式，每个条目内容有：标准名称、汉语拼音、别名、方位、现状、名称来历、含义及更替。为便于防洪抗灾，漓江沿岸的圩镇、自然村，均在该条目内容中增注了其起淹水位。

地名的名称来历、含义及更替，通过民间采访素材和查阅有关典籍、碑文、资料，对有理有据者加以肯定，民间流传久远，而又较合情理者加以保留，众说不一者，则取其中较合理的说法。

书中地名名称，原则上用全称，为节省篇幅，对重复出现次数较多的通称部分则用简称，如“××人民公社”和“公社管理委员会”，分别简称“××公社”和“公社”，“××大队管理委员会”简称“大队部”。按地名工作有关规定，本书内容中凡《现代汉语词典》和《新华字典》中未收入的字（首字），均避而不用，或用同音字代替，仅“崴”（dān）“崴”（é）二字因已报请收入词（字）典，故照用。计量单位均用平方公里、公里、平方米、米、亩，纪年用公元，或年号加注公元。方位：公社以全县范围定方位，县、社驻地定距离；大队以公社范围定方位，社、队驻地定距离；自然村以大队定方位；其余各类地名则以县城定方位、距离。地形：大队以上的，按本级行政区划范围定。此外自然村则注其所处位置特征。专业术语按主管部门的口径，统一提法。

为方便读者查阅，地名条目均按类别排列。一、行政区划和自然村：县、公社、大队、自然村；二、风景点和名胜古迹：县内各著名风景点、古遗址、古建筑、古寺庙、古桥；三、纪念地和人工建筑物：纪念地、桥梁、水库；四、自然地理实体：山（岭）、山口（崴

也归入山口，但阳朔各地群众所说的崕，系指牛轭状山路，有三种情况均称，一是山口，二是两山对峙，中亘一坳，前后开阔，三是横山道或滨江横山道，后二种本书均归入山口类）、山洞、河、泉、水潭、沙洲、地片（崕）；五、各专业部门使用的名称：行政、事业、企业单位、码头、渡口；其中水库库容100万立方米以上的列入条目，库容10万立方米以上的，分别归入所在公社、大队条目中加以简述，库容不足10万立方米的，则未予记载。

本书附有县行政区划图、县历史行政区划图各1幅，阳朔镇街道图1幅，县城历史街道图2幅，各公社地名图（含圩镇街道示意图）9幅，全县和县城风景点示意图各1幅。插有彩色照片43幅，黑白照片2幅，以风景点照片为主。为便于查阅，除书前有目录外，书末附有首字笔划索引、地名首字音序索引、原用地名和标准地名对照表、古今地名对照表。还附有地名考证资料、阳朔石刻，以便读者考据。本书地图中所标注的公社、大队界线，仅供读者了解各行政区划规模，不能以此作为划界的依据。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广西壮族自治区地名委员会办公室的具体指导，本县各有关部门和各方面人士给予了大力支持，谨表谢意。

编写和刊印地名志，是一项新的工作，由于编辑时间短促，编写人员水平有限，加上许多有关资料现已失传，如有不妥之处，敬请读者指正。

《阳朔县地名志》编辑部

一九八三年七月十日

目 录

阳朔县人民政府关于印行《阳朔县地名志》
的通知

前 言

目 录

行政区划 自然村

图 例

阳朔县行政区划图

阳朔县六乡十三里图（录自1920年版《阳朔
县志》）

阳朔县..... 1

阳朔县城（历史）图（一）

阳朔县城（历史）图（二）

阳朔镇街道图

阳朔镇..... 7

阳朔镇街道居委会.....10

阳朔镇农业大队.....11

阳朔镇渔业大队.....11

城关公社地名图

城关公社.....12

矮山大队.....12

莲峰大队.....13

木山大队.....14

骥马大队.....15

樟桂大队.....16

高洲大队.....17

白沙公社地名图

白沙公社.....18

白沙圩 白沙镇.....18

白沙大队.....19

观桥大队.....20

遇龙大队.....21

白面山大队.....21

旧县大队.....22

立龙大队.....23

石塘大队.....23

蕉芭林大队.....24

大竹山大队.....24

蔡村大队.....25

都林大队.....25

古板大队.....26

插花桥大队.....27

扶龙大队.....27

五里店大队.....28

福利公社地名图

福利公社.....30

福利圩 福利镇.....30

福利大队.....31

渡头大队.....32

新寨大队.....32

双桥大队.....33

枫林大队.....34

将军山大队.....34

老梧大队.....35

青鸟大队.....36

绛村大队.....36

顺梅大队.....37

龙尾大队.....38

洞心大队.....40

忠和大队.....41

夏村大队.....41

锁石大队.....42

屏山大队.....43

兴坪公社地名图

兴坪公社.....45

兴坪圩 兴坪镇	45
兴坪大队	46
桥头铺大队	47
西山大队	48
古皮寨大队	48
书家堡大队	49
白山底大队	50
思的大队	51
大源大队	52
西塘大队	54
江村大队	54
画山大队	55
大坪大队	56
渔村大队	57
水落大队	58
兴坪公社渔业大队	59

葡萄公社地名图

葡萄公社	60
葡萄圩	60
福旺大队	60
葡萄大队	61
西岭大队	61
周寨大队	62
杨梅岭大队	63
下岩大队	64
垌村大队	64
报安大队	65
陵陂大队	65
马岚大队	66
仁和大队	67

金宝公社地名图

金宝公社	68
金宝圩	68
金宝大队	69
红莲大队	70
阳朔垌大队	71
长乐大队	73
大桥大队	74

大利大队	75
延村大队	76
枫木寨大队	77
新村大队	78
马鞍大队	79
大水田大队	79
久大大队	80

高田公社地名图

高田公社	82
高田圩	82
高田大队	83
安定大队	84
下山大队	85
朗梓大队	86
古登大队	87
龙村大队	88
蒙村大队	89
龙潭大队	90
凤楼大队	90
桥头大队	91
乐响大队	92

普益公社地名图

普益公社	94
普益街	94
普益大队	94
留公大队	95
勇村大队	96
古乐大队	97
上游大队	97
大山大队	98

杨堤公社地名图

杨堤公社	100
杨堤圩	100
杨堤大队	101
浪洲大队	101
浪石大队	102
地水洞大队	103
忠南大队	103

唐家大队.....	104
土岭大队.....	104
风景点 名胜古迹	
阳朔县风景点示意图	
县城风景点示意图	
.....	107
纪念地 人工建筑物	
.....	121
自然地理实体	
.....	125
各专业部门使用的名称	
.....	133
地名考证资料	
.....	141
阳朔石刻辑要	
.....	155
附 录	
阳朔县人民政府关于地名标准化处理的通知.....	167
废村表.....	173
古今地名对照表.....	175
地名首字笔划索引.....	178
地名首字音序索引.....	191
编后记.....	211

5

行政区划 自然村

图 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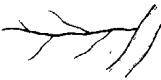
◎ ★ 县 人 民 政 府 驻 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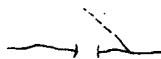
◎ 公 社 驻 地

• 大 队 驻 地

• 自 然 村

• 农 场 林 场 果 场

 常 流 河

 伏 流 河 时 令 河

 水 库

 渡 口

⊙ 电 站 工 厂

⊕ □ 古 迹 学 校

= ~ 桥 山 洞

● ⊙ 道 班 汽 车 站

• 泉

▲ 山 峰 山 名 及 高 程

 游 览 地 风 景 点

 市 界

 县 界

 公 社 界

..... 大 队 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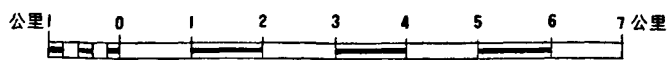
———— 主 要 公 路

———— 次 要 公 路

———— 大 道

—— ——— 小 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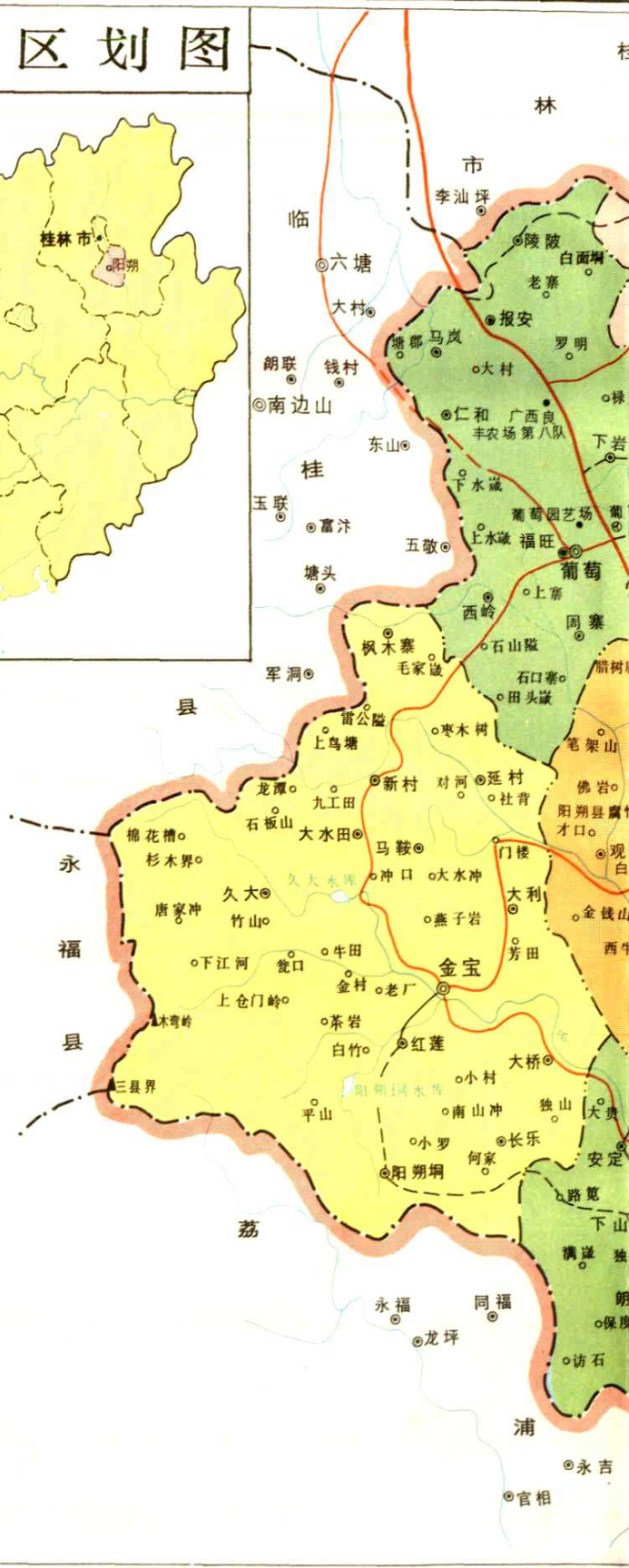
比例尺 1:100000



图上一厘米等于实地 1 公里

阳朔县行政区划图

地理位置图



图例

- 县人民政府驻地
- ◎ 公社驻地
- ⊙ 大队驻地
- 村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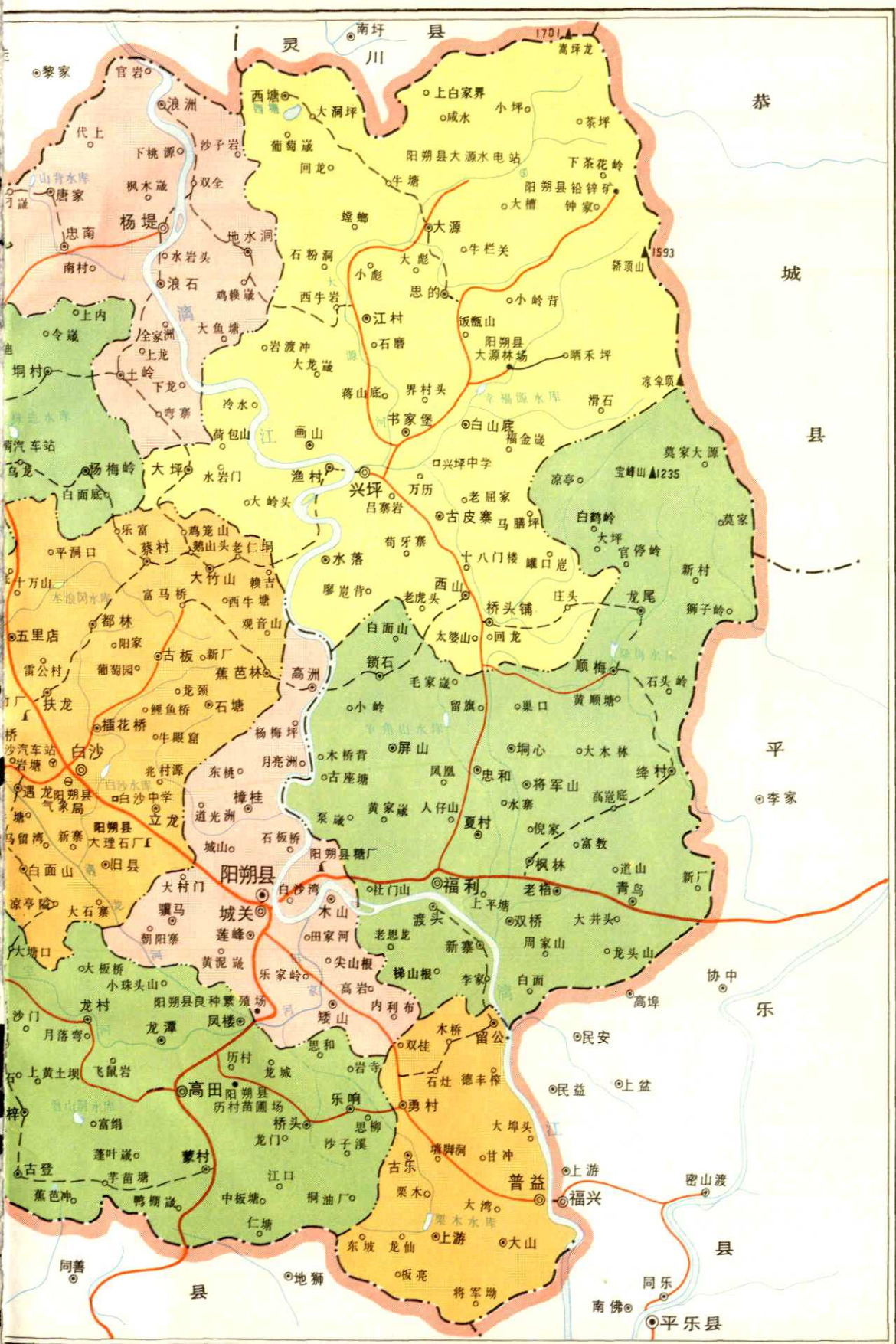
—— 市界 地区界

—— 县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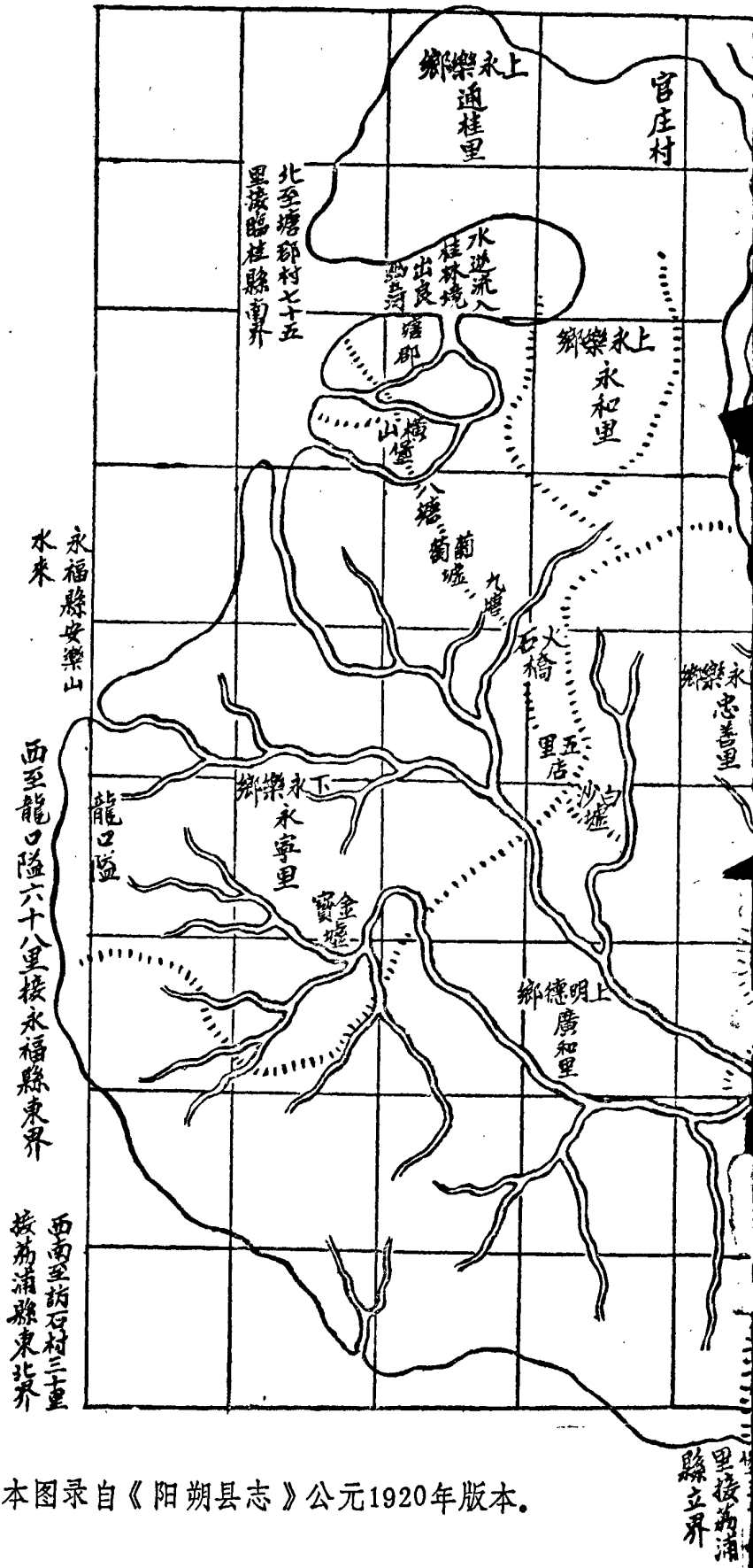
—— 公社界

比例尺 1:200000

本图系参照有关资料和利用一九八二年地名普查成果编制。



里總地圖



本圖錄自《陽朔縣志》公元1920年版本。

六十鄉



阳朔县

Yangshuo

Xian

风景优美、举世闻名的阳朔县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东北部，秀丽的漓江中上游贯穿全境。地处东经 $110^{\circ}13'$ — $110^{\circ}40'$ ，北纬 $24^{\circ}38'$ — $25^{\circ}04'$ 。东与恭城、平乐县交界，南与荔浦县相邻，西与临桂、永福县接壤，北与灵川县、桂林市毗连。县人民政府驻地阳朔镇，位于东经 $110^{\circ}29'$ ，北纬 $24^{\circ}46'$ 。总面积1428.38平方公里（其中石山513.66平方公里，水面24.56平方公里）。耕地302371亩，其中水田201386亩，旱地100985亩。1981年底全县人口253997人，其中汉族224549人，占88.4%，少数民族中壮族27739人，瑶族1451人，苗、回、侗共258人，共占11.6%。辖9个公社，1个公社级镇，104个大队，1个街道居民委员会，962个自然村。

据文物普查初步资料，阳朔境内在新石器时代已有人类活动。白沙公社的一个洞穴内发现有新石器时代人类用过的打制石器和夹砂陶片，以及食用后丢弃堆积的螺壳等物。秦朝属桂林郡；西汉属始安县地；东汉属始安侯国地；三国属吴的尚安县，晋属熙平县（县署旧址在今兴坪圩后狮子巖）；隋开皇十年（公元590年）县治迁阳朔镇，县署衙建羊角山下，以“羊角”二字谐音，改县名为阳朔，“阳朔”之称始于此；唐武德四年（公元621年）分置归义县（故址在今白沙公社旧县村西北侧），贞观元年（公元627年）复并入阳朔县，至今未变。1944年11月2日（农历甲申9月17日）被日本帝国主义侵占，沦陷时近一年，1945年7月中旬光

复。1949年11月22日我中国人民解放军某营经激战后全歼县城守敌，解放阳朔。此后，阳朔隶属桂林地区。1981年7月1日起划归桂林市辖。

县内地势以东北部和西南部较高，属土山地带，约占全县总面积44%，自西北贯穿东南的宽阔地带属岩溶地貌，约占全县总面积56%。其间石灰岩质孤峰林立，海拔在200—500米之间，相对高度50—300米，主要分布于漓江和遇龙河流域。县城平均海拔111米。岩溶谷地田畴平坦，是县内主要农业耕作区。

县内主要山脉有两支：东北部的海阳山（又名东瑶山）系，自桂林市东南逶迤而来，延向平乐县，绵亘于灵川、阳朔、恭城三县之间，在县境内部分主要分布于兴坪、福利公社，最高峰是嵩坪龙，海拔1701米，为县内最高点。西南部的架桥岭（又名西瑶山），自临桂县南行，经永福、阳朔二县边境至荔浦县西南部，在本县境内部份分布于金宝公社，最高峰木弯岭，海拔1394米。

县内主要河流有漓江（桂江），以及漓江的支流大源河、田家河、金宝河、遇龙河等。漓江经桂林市草坪公社入境，自西北向东南斜贯全县，流经杨堤、兴坪、城关、阳朔镇、福利、普益等公社，从普益公社流入平乐县境，境内江段长69公里。福利公社夏村大队矮山村边小溪旁有一处温泉（土名热水井），水温 33°C 。

本县地处亚热带，气候温暖，雨量充沛。多年年平均气温 19°C ，1月份平均气温

8.4℃，日最低气温零下4.2℃，7月份平均气温28.1℃，日最高气温38.9℃。多年平均年降雨量1647公厘。年平均日照时数1548小时。年无霜期302天左右，宜于农作物生长，一年之内可2熟和3熟。但一年之内降雨量不均匀，多集中在4—7月，5、6月份暴发数次山洪，常对江河沿岸农作物和水利设施造成威胁和损失，8月份以后降雨量显著减少，往往出现秋旱。隆冬不甚寒，极少降雪。

县内地表露头的矿产资源有：铅锌矿、铜矿、锑矿、汞矿、铁矿、锰矿、铝土矿、重晶石、大理石等矿种。铅锌矿主要产于兴坪公社境内的老厂、五家瑶、崩山、鸡笼山、咸水等地。已初步探明的老厂铅锌矿，矿石储量较大（远景储量金属量在50万吨以上），地质品位较高（平均品位在7%左右，单样品位含锌高达62%，含铅高达86%），矿体易采易选。1958年由县办开采，后因选厂废水污染问题，于1979年停办。重晶石矿主要分布在城关公社，大理石主要分布在白沙公社，现在均由社队开采。其它矿产品尚待开发利用。

解放前，由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残酷压迫剥削，阳朔县经济萧条，民不聊生，农业生产落后，工业仅有少数手工作坊。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人民当家作主，艰苦奋斗，自力更生，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取得了很大成绩。

工业从小到大，县办企业已有20个，集体所有制企业12个，主要有电力、机械、建材、森林、印刷、制糖、食品加工、工艺美术、纺织、缝纫等工业，其中以本县原料制作的朱泥陶茶具是出口主要品种，获轻工部全国同类产品评比第二名，仿唐三彩、车木工艺制品等深受外商欢迎，阳朔桂花浸膏也是热门货，供不应求。1981年工业总产值1855万元，相当于解放初期1950年工业总产值67.2

万元的27倍多。社队企业从七十年代开始兴办，近年有所发展。目前全县共有社队企业168个，从事社队企业的劳动力2203人，总产值为294.4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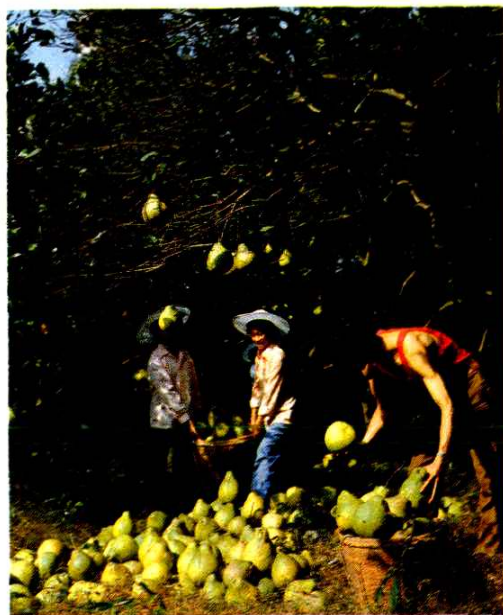
农业发展较快。解放前，耕作技术落后，涝、旱、风、虫、病等灾害频繁，粮食亩产较高年份也只有274斤（1932年），农民靠天吃饭，无所作为。

阳朔县有着丰富的水利、水电资源，境内河流纵横，水量充沛。漓江贯穿全县，金宝河、遇龙河、大源河，山高水陡，宜于灌溉和发电。这些优越的条件，解放前很少开发利用。建国三十多年来，全县建成大小水利工程2326处，其中中型水库2处，小（I）型水库9处，蓄水总库容6868万立方米，正常引水流量每秒12.2立方米，机电提灌9226马力，总有效灌溉面积达197550亩，其中保灌面积171850亩，为解放初期5.7万亩保水田的3倍多。县园艺场自1981年起使用喷灌栽树育苗，经济效益很好。其它方面的农田基本建设：如造田造地、排灌分家、深耕改土、防洪排涝等也都取得一定成绩。小农电建设从无到有，全县水电装机容量已达3139.5千瓦，1981年发电270万度。

解放后，由于党和政府重视农业科学技术的发展，本县农业技术力量逐渐壮大，科学种田逐渐普及。现从县到公社已初步建立起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县农业局设立有农业技术中心推广站、经济作物技术推广站、土肥工作站、种子站、病虫测报站等等。全县各公社建立了9个农业技术推广站。县办水稻良种繁殖场一个、经济作物场一个，农业机械也有一定数量，全县有农用汽车15辆，大、中型拖拉机1039台。各种内燃机1300台，农用动力达到37097马力。1981年全县农业总产值达5276.63万元，粮食总产16525万斤，创历史最高纪录，比1949年粮食总产6246万斤增长164.55%。花生、芝麻油料等



1



2



3



4



5

1. 金 橘
2. 沙 田 柚
3. 柿 子
4. 汲水石假山盆景
5. 美 术 陶